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白如敬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

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意向的议案》

为把握储能行业发展机遇，持续完善智慧能源赛道一体化布局，打造循环经济。公司拟投资青岛金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旗下三家标的公司，分别通过增资方式取得山西中电金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中电绿谷储能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山西金光绿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各50.98%股权。

董事会同意上述投资并授权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具体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增资协议，协助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等事项，公司将根据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意向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